证券代码：300185　　证券简称：通裕重工　　公告编号：2016-067

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7月21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8月2日上午11点在禹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际到会监事5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玉海先生主持。经投票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二〇一六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二〇一六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16年上半年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二〇一六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关于2016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二〇一六年上半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我公司 2016 年 6 月底财务报表审计验证，2016 年上半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88,801,962.58 元；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章程有关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880,196.26 元后，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420,664,508.06 元，母公司 2016 年 6 月底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500,586,274.38 元。经研究，公司 2016 年上半年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1,089,247,97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 元人民币（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0 股，共计转增 2,178,495,952 股。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6 年 8 月 2 日